

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项目名称：沛县 2026 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（防灾减灾第一批）

项目编号：JSZC-320322-XZGH-X2026-0005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沛县农业农村局）的（沛县 2026 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（防灾减灾第一批）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叶面肥），属于（工业农业），制造商为（江苏谷熠农业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0人，营业收入为77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504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，请勾选！）。

2. \_\_\_\_\_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\_\_\_\_人，营业收入为\_\_\_\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\_\_\_\_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，请勾选！）。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：（盖电子签章）：江苏各烟农业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6月29日



注：本项目采购的服务属于工业。